

##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 2017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 2017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5 月 19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并于 2017 年 5 月 24 日在公司技术中心大楼六楼 2 号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会监事 3 名，实际到会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小华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此前全体监事列席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认为董事会作出的决议和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和书面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关于认购广东明珠健康养生有限公司出资额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2 日接到广东明珠健康养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健康养生”）的《认购邀请函》，健康养生 2017 年第一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了该公司关于增资扩股的提案并形成相关决议。按照决议精神，健康养生拟实施增资扩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具体方案：以每 1 出资额为人民币 1.00 元的价格增资扩股，邀请股东对健康养生增加货币资金投资人民币 5,000 万元，增加其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增资后健康养生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000 万元增至人民币 6,000 万元。鉴于该公司原股东广东明珠养生山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养生山城”）全额放弃本次增资扩股中可认购出资额人民币 5,000 万元，特邀请公司参与本次认购。

我公司如全额认购，需缴纳出资款人民币 5,000 万元。

针对健康养生的情况，公司已编制《关于对广东明珠健康养生有限公司的尽职调查报告——认购增资扩股中出资额 5,000 万元事项》。

鉴于健康养生、养生山城均为公司关联方，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增资健康养生属于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且金额未达到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编制的《关于对广东明珠健康养生有限公司的尽职调查报告——认购增资扩股中出资额 5,000 万元事项》，并通过对健康养生的经营情况分析可知，健康养生已竞得优质土地资源拟打造集“文化、旅游、商业、居住、养生、教育”于一体的大健康产业，该公司业务具备较好的发展前景。健康养生本次实施增资扩股是基于其发展自身业务的需要，公司增资健康养生有利于为公司进入健康养生产业开辟渠道，增大公司资产规模，增加投资渠道，为公司未来盈利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对公司的经营发展带来良性影响。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认购符合《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基于此，监事会同意公司认购健康养生上述增资中可认购的出资额人民币 5,000 万元，认购价格为每 1 出资额人民币 1.00 元，认缴投资金额人民币 5,00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健康养生出资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占该公司增资后注册资本的 83.33%。本次交易完成后，健康养生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将发生变更。

特此公告。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7年5月25日